

外銷新聞

申請蝴蝶蘭溫室驗證 輸美商機無窮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以下簡稱防檢局）表示，我國蝴蝶蘭附帶栽培介質輸美案歷經10年雙邊技術諮商，終於在本(93)年7月6日由防檢局及美國動植物健康檢查署(APHIS)正式完成「台灣輸美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工作計畫」之簽署，未來只要符合該工作計畫要求的蝴蝶蘭均可附帶栽培介質輸往美國。

防檢局指出，過去我國輸美蝴蝶蘭，必須先清除栽培介質，以裸根方式輸美，不僅耗費人力與成本，更對蘭株造成傷害，運到美國時存活率低，嚴重影響輸出品質及數量。我國乃於83年向美方提出附帶介質輸出要求，並於歷屆中美農產品檢疫檢驗技術諮商會議中提案，現我國與美方已簽署「台灣輸美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工作計畫」，內容述明蝴蝶蘭溫室設施與栽培作業規範及疫病蟲害管理與檢查方式。國內蝴蝶蘭業者有意輸出蝴蝶蘭至美國者，其栽培蝴蝶蘭之溫室可向防檢局申請驗證，通過驗證者，在符合作業要求下所生產的品質優良、無罹染疫病蟲害的蝴蝶蘭，即可以附帶介質方式輸美，可避免裸根處理的人力成本，並減輕蘭株在運輸途



我國輸美蝴蝶蘭可附帶介質後，不僅節省成本，更可提升存活率

中及抵美後再栽植的損耗。（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小 啓

熱烈招募優質外銷農產品

為 拓展我國農產品外銷，農委會特別建置台灣農產品外銷網 (<http://trade.coa.gov.tw>)，提供農民團體及農產食品業者網路行銷的機會。台灣農產品外銷網有中、英、日文等三種版本，以外國買主為對象，為國內農產品免費宣傳平台。若大家有符合衛生安全及具外銷競爭力之產品，可將廠商基本資料及產品資訊E-mail至豐年社h3628148@ms15.hinet.net（格式請至網站中文首頁之FAQ下載），請多多利用。如有任何疑問請洽豐年社(02)2362-8148轉26楊先生。

